

平顶山市新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新华区 2024 年度区管游园、绿地河道市政设施维修养护工程项目

施 工 合 同



发包人（全称）：平顶山市新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全称）：林孚建设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1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第二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第三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平顶山市新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全称）：林孚建设有限公司

平顶山市新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平顶山市新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新华区 2024 年度区管游园、绿地河道市政设施维修养护工程项目，已接受林孚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的施工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
- （4）、通用合同条款；
- （5）、行业及国家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其它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暂按概算价 210 万 $\times$ (100%-投报优惠率)。

4. 承包人项目经理：何红飞。

5.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6.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7. 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指示开工，并按照规定的合理工期完工。

8. 本协议书一式捌份，合同双方各执肆份。

9.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公章）



住 所：平顶山市曙光街西段

承包人：（公章）



住 所：河南省开封市兰考县

间楼乡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司杨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 话： 17639581608

传 真： /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兰考支行

账 号：

账号： 41050166630800001304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41050166630800001304

经办人：

经办人：

2024 年 1 月 16 日

2024 年 1 月 16 日

第二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1、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平顶山市新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新华区 2024 年度区管游园、绿地河道市政设施维修养护工程项目

1.2 工程地点：平顶山市新华区辖区内

1.3 承包范围：

(1) 新华区辖区内自管 4 条河道的日常打捞漂浮垃圾、清理疏浚河道及排污管道，自管街头口袋游园 6 座、绿地 3 块的日常清扫保洁，修剪养护，补栽绿植，部分应急等工程。

1.4 工期：2024 年度。

2、合同语言及适用法律

2.1 本合同使用中文。

2.2 本合同使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

3、本项目管理单位

新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行使工程管理权力，承包人应服从其管理。发包人派驻的人员：

姓名：姚岸甫

职权：及时向承包人书面提供所需指令、批准文件，并履行其他约定的义务。

4、工程质量：合格。施工中，若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的质量等级，承包人应无条件返修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

5、合同价款的支付方式：

圈工结算按签认的实际工程量计算，本年度结算价不超过合同价格的 70%，实际工作量完成并验收完毕后报财政评审，最终工程结算价以财政评审为准，并依据中标结果优惠 1 %。

6、材料价格及材料供应办法：

6.1、工程中允许按实调差的材料和未计价材的价格执行工程施工同期相对应的《平顶山工程造价》，《平顶山工程造价》没有的价格由承包人负责采购，发

包人确认后计入结算书。

6.2 本工程施工过程中所需材料均有承包人自行采购、运输和保管，并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等有关规定对材料质量负责。

7、承包人应按发包人要求的合理工期内完成工程的维修维护。承包人应在接到发包人口头及书面通知后 24 小时内对工程进行维修维护响应。

8、项目实施过程中，承包人保证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做到安全文明施工。

9、结算价的确定

9.1、本工程采用 可调价格 合同形式；

9.2、结算价的编制依据：

a、施工图纸、现场签证；

b、定额选用及费用计取：定额执行《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 01-31-2016）、《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 02-31-2016）、《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A1-31-2016）、《河南省园林工程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2008）配套相关规定；

c、材料价格参考《平顶山工程造价》2024 年同期价格，不足部分参考《郑州工程造价》2024 年同期价格，若两者均无信息价，参照平顶山市场价格计取；

d、人工费、机械费、管理费等费用动态调整依据 2024 年同期价格指数调整；

e、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按规定计取。

f、税金采用一般计税法，依据建办标函【2019】193 号文，税率按 9%计取；

g、规费按规定计取；

h、依据豫建设标【2017】99 号文件《河南省 2016 版预算定额综合解释》：夜间施工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按规定足额计取。

10、纠纷处理原则

双方因履行合同发生争议，应本着相互谅解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三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略）

按现行国家标准合同文本执行。